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婚宴專門店
Wedding Banquet Specialist

PALACE BANQUET HOLDINGS LIMITED

首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3)

公告

終止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使用權資產 有關上水酒樓之租賃重續

緒言

茲提述首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2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上水酒樓租賃重續相關使用權資產的須予披露交易(「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終止協議

董事會宣佈，根據上水匯有限公司(上水業主)及金源(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上水物業的租戶)於2020年5月18日訂立的協議(「終止協議」)(本公司僅於2020年5月20日接獲)，雙方同意終止上水重續租賃及附屬許可協議，自2020年6月1日起生效。

根據終止協議，金源將放棄上水重續租賃下之租賃並於2020年5月31日或之前交付空置管有權，作為提前終止上水重續租賃的補償，金源將支付合共827,281.47港元予上水業主，該筆款項將從上水業主所持有的擔保按金及裝修按金中扣除。金源將負責支付上水物業直至及包括2020年5月31日的全部租金、差餉、管理費、空調費及推廣費。金源亦須移除及拆除許可協議項下的燈箱結構及橫幅空間廣告(如有)。

終止的原因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8日的盈利預警公告所披露，目前的營商環境極具挑戰，已影響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表現。由於一名新租客有意承租上水物業，上水業主亦願意根據終止協議的條款提前終止上水重續租賃下之租賃，董事認為，終止上水重續租賃乃本集團控制成本的審慎之舉。

董事認為，終止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一般資料

終止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終止收購本公司先前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宣佈的使用權資產，因此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予以披露。

由於概無終止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為5%或以上，故終止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須予公佈的交易。

承董事會命
首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首銘

香港，2020年5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首銘先生、陳曉平女士及錢春林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冠遠先生、伍國棟先生及余銘維先生。